

证券代码:688790 证券简称:昂瑞微 公告编号:2025-003
北京昂瑞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6年1月15日
● 本次股东大会涉及每一特别决议权股份享有的表决权数量应当与每一普通股份的表决权数量相同的议案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会议地点: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2026年1月15日 14:00 30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东北旺西路8号院23号楼5层507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1月15日至2026年1月15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0: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八)涉及每一特别决议权股份享有的表决权数量与每一普通股份的表决权数量相同的情形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该股东所持股份依其表决权不同,分为A类股(特别表决权股份)和B类股(普通表决权股份)。持有A类股份及B类股份股东对公司股东大会的议案进行表决时,每一A类股份可投一票,每一B类股份可投一票。但当公司股东对下列事项行使表决权时,每一A类股份享有的表决权数量应当与每一B类股份的表决权数量相同:
(一)对本章程作出修改;
(二)改变A类股份享有的表决权数量;
(三)聘请或者解聘公司的独立董事;
(四)聘请或者解聘为公司定期报告出具审计意见的会计师事务所;
(五)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或者变更公司形式;
(六)公司董事会成员的选举和更换。
股东大会对上述第二项作出决议,应当经过不低于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本章程的相关规定,将相应数量A类股份转换为B类股份的除外。
六、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Table with 3 columns: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Lists agenda items like '关于聘请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and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召开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已于2025年12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予以披露。公司将按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登载《北京昂瑞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2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5.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6.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7.涉及每一特别决议权股份享有的表决权数量应当与每一普通股份的表决权数量相同的议案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为更好地服务广大中小投资者,确保有投票意愿的中小投资者能够及时参会、便利

投票,公司拟使用上证信息网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证信息”)提供的股东提醒服务,委托上证信息通过短信短彩等形式,根据股权登记日的股东名册主动提醒股东大会投票,向每一位投资者主动推送股东大会邀请、议案情况等信息。投资者若收到短信短彩后,可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一键通服务用户“使用手册”》(链接:https://vote.sseinfo.com/tj_help.pdf)的提示步骤直接投票,如遇网络拥堵等情况,仍可通过原有的交易系统投票平台和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后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注册地址及公司类型变更的相关情况
公司于2025年10月22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首次向社会公众发人民币普通股2,488,292.27万股,于2025年12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本次发行上市完成后,公司将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9,953,168.87万元,公司类型由“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二、修订《公司章程》的相关情况
鉴于上述公司注册资本及公司类型变更的情况,公司拟对上市后适用的《北京昂瑞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本次修订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告附件之《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全文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予以披露。
本次修订《公司章程》的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或其授权代表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章程备案等相关事宜。上述事项的变更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登记的情况为准。
三、制定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相关情况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内部治理体系,提升规范运作水平,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部分公司治理制度,具体如下:
序号 制度名称 修订/新增 是否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 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 新增 是
2 信息披露与豁免事务管理制度 新增 否

北京昂瑞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制定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昂瑞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3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以下简称《北京昂瑞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关于制定北京昂瑞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与豁免事务管理制度的议案》(以下简称《北京昂瑞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与豁免事务管理制度》的议案)。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注册资本及公司类型变更的相关情况
公司于2025年10月22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首次向社会公众发人民币普通股2,488,292.27万股,于2025年12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本次发行上市完成后,公司将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9,953,168.87万元,公司类型由“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二、修订《公司章程》的相关情况
鉴于上述公司注册资本及公司类型变更的情况,公司拟对上市后适用的《北京昂瑞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本次修订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告附件之《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全文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予以披露。
本次修订《公司章程》的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或其授权代表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章程备案等相关事宜。上述事项的变更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登记的情况为准。
三、制定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相关情况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内部治理体系,提升规范运作水平,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部分公司治理制度,具体如下:
序号 制度名称 修订/新增 是否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 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 新增 是
2 信息披露与豁免事务管理制度 新增 否

北京昂瑞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众环”)
● 本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1)机构名称: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成立日期:中审众环始创于1987年,是全国首批取得国家批准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及金融业务审计资格的大型会计师事务所之一。根据财政部、证监会发布的从事证券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单,中审众环具备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债券审计机构的资格,2013年11月,按照国家财政部等有关要求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
二、重要提示
1. 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众环”)
2. 本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1)机构名称: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成立日期:中审众环始创于1987年,是全国首批取得国家批准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及金融业务审计资格的大型会计师事务所之一。根据财政部、证监会发布的从事证券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单,中审众环具备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债券审计机构的资格,2013年11月,按照国家财政部等有关要求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

Table with 2 columns: 序号, 议案名称. Lists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and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北京昂瑞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众环”)
● 本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1)机构名称: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成立日期:中审众环始创于1987年,是全国首批取得国家批准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及金融业务审计资格的大型会计师事务所之一。根据财政部、证监会发布的从事证券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单,中审众环具备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债券审计机构的资格,2013年11月,按照国家财政部等有关要求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

Table with 5 columns: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Lists '关于聘请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and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证券代码:688022 证券简称:瀚川智能 公告编号:2025-099
苏州瀚川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关于银行账户资金被冻结及解除冻结暨诉讼情况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风险及内容提示:
● 苏州瀚川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瀚川智能”)及子公司苏州瀚腾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瀚腾”)、子公司东莞瀚川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瀚川”)、孙公司深圳宏川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宏川”)、孙公司诸暨市瀚鑫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诸暨瀚鑫”)及子公司苏州瀚能智能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瀚能”)的部分银行账户资金被冻结,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银行账户合计被冻结余额30,105,287.76元,占公司合并报表最近一年(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4.63%,占公司2025年三季度末净资产的4.35%,占公司合并报表最近一年(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货币资金的16.53%,占公司2025年三季度末货币资金的26.03%。被冻结的账户资金占公司净资产比例较小,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 募集资金账户被冻结余额合计为2,252,889.29元,被冻结资金占截至2025年11月30日募集资金账户存储余额(不包括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大额存单6,000万元)的17.91%,公司将尽快处理该案件纠纷,妥善解决上述账户资金被冻结事宜。
● 截至2025年12月10日,公司银行账户合计被冻结余额为30,105,287.76元,较2025年12月4日新增冻结5,359,638.45元,解除冻结29,656,623.82元,合计较2025年12月4日减少24,296,985.37元,其中公司募集资金账户合计被冻结余额为2,252,889.29元,较2025年12月15日增加600,000元。
● 公司账户冻结可能影响公司的账户使用以及款项支付等,加剧公司的资金紧张状况,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一、银行账户冻结的进展情况
公司于2025年9月11日披露了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苏州瀚腾、东莞瀚川、苏州瀚能及孙公司深圳宏川、诸暨瀚鑫部分银行账户资金被冻结的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关于本次银行账户资金被冻结暨诉讼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4)。
公司于2025年11月5日、2025年12月4日披露了上述银行账户资金被冻结的进展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关于银行账户资金被冻结暨诉讼情况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85)及《关于银行账户资金被冻结及解除冻结暨诉讼情况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92)。
公司于2025年12月16日披露了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解除冻结的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关于部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资金解除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94)。
一、自2025年12月3日至2025年12月30日,公司及子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的进展情况如下:

Table with 6 columns: 企业名称, 开户行, 账户性质, 截至2025年12月30日余额(人民币元), 余额变动情况, 备注(人民币元). Lists account freezing and unfreezing details for various subsidiaries.

Table with 6 columns: 瀚川智能, 中国建设银行苏州分行, 一般户, 32****53, 12,280,388.00, -1,251,238.95, 2025-5-22 (12,280,388), 解除1,251,238.95元冻结. Lists account freezing details for Han Chuan Intelligent Technology Co., Ltd.

2.上述银行账户被冻结主要系公司涉及诉讼,申请人向法院提出财产保全申请所致。自2025年12月3日至2025年12月30日,公司及子公司新增2个涉及诉讼财产保全案件,合计诉讼保全金额为1,779,734.85元(已收到诉讼财产,尚未收到保全裁定)。
除上述银行账户资金被冻结外,瀚川智能其他银行账户不存在使用限制等异常情况。
二、银行账户解冻具体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诉讼财产保全金额大于400万元的案件共计有3个,其中2个案件已履行判决,已解除银行账户资金冻结;剩余1个案件仍在诉讼审理中,该诉讼财产保全金额为12,280,388元。
根据公司自查了解,以上主要导致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的系诉讼事项诉前财产保全,该案件具体进展情况如下:
序号 原告(反诉被告) 被告(反诉被告) 案由 涉案金额(元) 保全金额(元) 进展情况
1 威展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瀚川智能 买卖合同纠纷 2,751,422 2,751,422 暂无进展,截至目前已开庭待判决。
2 佛山市金银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瀚川智能 买卖合同及分期付款纠纷 5,000,000元及逾期利息 5,000,000 已履行判决,已解除财产保全。
3 深圳道捷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瀚川智能 买卖合同纠纷 4,152,113.1 4,152,113.1 已履行判决,已解除财产保全。

三、本次部分银行账户冻结对公司的影响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银行账户合计被冻结余额30,105,287.76元,占公司合并报表最近一年(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4.63%,占公司2025年三季度末净资产的4.35%,占公司合并报表最近一年(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货币资金的16.53%,占公司2025年三季度末货币资金的26.03%。募集资金账户被冻结余额合计为2,252,889.29元,被冻结资金占截至2025年11月30日募集资金账户存储余额(不包括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大额存单6,000万元)的17.91%。本次被冻结的账户资金占公司净资产比例较小,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除冻结金额外,以上银行账户内的其他资金可正常周转使用,上述被冻结的银行账户对公司的正常运营期间内不会造成影响,未对公司整体正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
四、公司采取的措施及案件进展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以上部分案件已经人民法院立案并开庭审理,尚未判决,部分案件已履行完毕并解除保全。本次保全措施法院在案件立案后,根据申请人的申请做出的正常诉讼过程中的程序性措施,并非法院对公司实体权利义务的裁判。
公司将依法主张自身合法权益,采取相关法律措施,同时积极与法院、申请人沟通协商,充分听取专业法律顾问单位的意见,依法妥善处理双方纠纷,尽早解决账户资金被冻结事项。同时公司也将积极采取以非专项账户及自有资金置换被冻结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资金等方式,争取在1个月内解除上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冻结状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没有其它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五、风险提示
公司预计本次诉讼案件及银行账户资金被冻结事项不会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公司账户冻结可能影响公司的账户使用以及款项支付等,加剧公司的资金紧张状况,公司将尽快处理该案件纠纷,妥善解决上述账户资金被冻结事宜。
鉴于上述诉讼案件的结果尚存在不确定性,对公司本期及后期损益的影响具有不确定性,实际影响以法院最终判决为准。公司后续将及时披露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苏州瀚川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2月31日

委托本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88790 证券简称:昂瑞微 公告编号:2025-002
北京昂瑞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制定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昂瑞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3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以下简称《北京昂瑞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关于制定北京昂瑞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与豁免事务管理制度的议案》(以下简称《北京昂瑞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与豁免事务管理制度》的议案)。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注册资本及公司类型变更的相关情况
公司于2025年10月22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首次向社会公众发人民币普通股2,488,292.27万股,于2025年12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本次发行上市完成后,公司将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9,953,168.87万元,公司类型由“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二、修订《公司章程》的相关情况
鉴于上述公司注册资本及公司类型变更的情况,公司拟对上市后适用的《北京昂瑞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本次修订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告附件之《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全文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予以披露。
本次修订《公司章程》的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或其授权代表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章程备案等相关事宜。上述事项的变更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登记的情况为准。
三、制定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相关情况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内部治理体系,提升规范运作水平,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部分公司治理制度,具体如下:
序号 制度名称 修订/新增 是否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 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 新增 是
2 信息披露与豁免事务管理制度 新增 否

Table with 2 columns: 序号, 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 Lists '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 and '信息披露与豁免事务管理制度'.

北京昂瑞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众环”)
● 本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1)机构名称: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成立日期:中审众环始创于1987年,是全国首批取得国家批准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及金融业务审计资格的大型会计师事务所之一。根据财政部、证监会发布的从事证券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单,中审众环具备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债券审计机构的资格,2013年11月,按照国家财政部等有关要求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

Table with 2 columns: 序号, 议案名称. Lists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and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新增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为平安资管精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寿险”)签署的销售协议,自2025年12月31日起新增平安寿险销售平安资管精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自2025年12月31日起,投资者可通过平安寿险办理下表对应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定投、转换等业务。
二、重要提示
1. 定投业务是基金申购业务的一种方式,投资者可以通过销售机构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销售机构于每期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及基金申购业务。上述列表开通过定投业务的基金每期最低扣款金额以基金公告为准,销售机构可根据需要设置等于或高于基金公告要求的最低扣款金额,具体最低扣款金额以销售机构的约定为准。
2. 基金转换是指基金份额持有人按照《基金合同》和基金管理人届时有效公告规定的条件,申请将其持有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某一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基金管理人管理的、且由同一注册登记机构办理注册登记的其他基金的基金份额的行为。基金转换业务规则与转换业务的收费计算方式参见本网站的《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开放式基金转换业务规则说明的公告》。
三、费率优惠
投资者通过平安寿险申购或定期定额申购、转换上述基金,享受费率优惠,优惠活动解释权归平安寿险所有,请投资者咨询平安寿险。本公司对其申购费率、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以及转换业务的申购补差费率均不设折扣限制,优惠活动的费率折扣由平安寿险决定和执行,本公司根据平安寿险提供的费率折扣办理,若费率优惠活动内容变更,以雪球基金的活动公告为准,本公司不再另行公告。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 95511 转1
网址: http://life.pingan.com
2.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 400-800-4800
网址: fund.pingan.com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与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了解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适合的基金产品。
特此公告。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31日

Table with 5 columns: 编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定投业务, 转换业务, 是否增加费率优惠. Lists '平安资管精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类)' and '平安资管精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C类)'.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新增北京雪球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平安高端装备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北京雪球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雪球基金”)签署的销售协议,自2025年12月31日起新增雪球基金销售平安高端装备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自2025年12月31日起,投资者可通过雪球基金办理下表对应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定投、转换等业务。
二、重要提示
1. 定投业务是基金申购业务的一种方式,投资者可以通过销售机构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销售机构于每期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及基金申购业务。上述列表开通过定投业务的基金每期最低扣款金额以基金公告为准,销售机构可根据需要设置等于或高于基金公告要求的最低扣款金额,具体最低扣款金额以销售机构的约定为准。
2. 基金转换是指基金份额持有人按照《基金合同》和基金管理人届时有效公告规定的条件,申请将其持有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某一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基金管理人管理的、且由同一注册登记机构办理注册登记的其他基金的基金份额的行为。基金转换业务规则与转换业务的收费计算方式参见本网站的《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开放式基金转换业务规则说明的公告》。
三、费率优惠
投资者通过雪球基金申购或定期定额申购、转换上述基金,享受费率优惠,优惠活动解释权归雪球基金所有,请投资者咨询雪球基金。本公司对其申购费率、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以及转换业务的申购补差费率均不设折扣限制,优惠活动的费率折扣由雪球基金决定和执行,本公司根据雪球基金提供的费率折扣办理,若费率优惠活动内容变更,以雪球基金的活动公告为准,本公司不再另行公告。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 北京雪球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 400-159-9200
网址: www.danjuanapp.com
2.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 400-800-4800
网址: fund.pingan.com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与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了解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适合的基金产品。
特此公告。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31日

Table with 5 columns: 编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定投业务, 转换业务, 是否增加费率优惠. Lists '平安高端装备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类)' and '平安高端装备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C类)'.

(3)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4)注册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水果湖街道中北路166号长江产业大厦17-18楼
(5)首席合伙人:石文光
2.人员信息
(1)2024年度末合伙人数量:216人
(2)2024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1,304人
(3)2024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注册会计师人数:723人
3.业务规模
(1)2024年度收入总额(经审计):217,185.57万元
(2)2024年度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183,471.71万元
(3)2024年度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58,365.07万元
(4)2024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244家
(5)上市公司审计客户主要行业:主要行业涉及制造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农林、牧、渔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采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中审众环制造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151家。
2024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总额:35,961.69万元。
4.投资者保护机制
中审众环每年均按业务收入规模购买职业责任保险,并补充计提职业风险金,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额8亿元,目前尚未使用,可以承担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近三年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中尚未出现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5.诚信记录
(1)中审众环近3年来未受到刑事处罚,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2次,自律监管措施2次,纪律处分2次,监督管理措施13次。
(2)从业人员中审众环执业近3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4人,47名从业执业人员中,受到行政处罚9人次、自律监管措施2人次、纪律处分6人次,监管措施42人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1)拟签字项目合伙人
项目合伙人徐超玉先生,2005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5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9年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2021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徐超玉先生最近三年签署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拟签字注册会计师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杨磊先生,2013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3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1年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2021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杨磊先生最近三年签署1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3)拟任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杜高强先生,2014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5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5年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2024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杜高强先生最近三年复核1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最近3年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
3.独立性
中审众环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4.审计收费
中审众环为公司提供2025年度审计服务收费为100万元(其中:财务报告审计费用80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20万元),与2024年相比,2025年度审计费用有所提升,主要原因系2025年起公司为上市公司,需新增出具部分专项报告,故年度审计费用相应增加。审计收费定价原则、各级别人员的责任分工、专业特长、工作要素、所需的工作条件和工时及实际参加业务的各级别工作人员投入的时间、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等因素确定,审计费用以行业标准 and 市场价格为基础,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并经双方友好协商确定。
二、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的审议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通过对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会计师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保护能力和诚信状况及独立性等方面进行充分审查,认为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拟签字会计师具备胜任公司年度审计工作的专业资质与能力,同意公司聘任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的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5年12月30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请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等审计工作。董事会认为,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执业资质和专业胜任能力,具备足够的独立性、诚信状况和投资保护能力,其作为公司上市审计机构,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期间,遵循了客观、独立的审计原则,勤勉尽责,客观、公正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三)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并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北京昂瑞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2月31日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新增深圳市前海排排网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旗下基金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深圳市前海排排网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排排网”)签署的销售协议,自2025年12月31日起新增排排网销售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自2025年12月31日起,投资者可通过排排网办理下表对应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定投、转换等业务。
二、重要提示
1. 定投业务是基金申购业务的一种方式,投资者可以通过销售机构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销售机构于每期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及基金申购业务。上述列表开通过定投业务的基金每期最低扣款金额以基金公告为准,销售机构可根据需要设置等于或高于基金公告要求的最低扣款金额,具体最低扣款金额以销售机构的约定为准。
2. 基金转换是指基金份额持有人按照《基金合同》和基金管理人届时有效公告规定的条件,申请将其持有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某一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基金管理人管理的、且由同一注册登记机构办理注册登记的其他基金的基金份额的行为。基金转换业务规则与转换业务的收费计算方式参见本网站的《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开放式基金转换业务规则说明的公告》。
三、费率优惠
投资者通过排排网申购或定期定额申购、转换上述基金,享受费率优惠,优惠活动解释权归排排网所有,请投资者咨询排排网。本公司对其申购费率、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以及转换业务的申购补差费率均不设折扣限制,优惠活动的费率折扣由排排网决定和执行,本公司根据排排网提供的费率折扣办理,若费率优惠活动内容变更,以排排网的活动公告为准,本公司不再另行公告。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 深圳市前海排排网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 400-666-7388
网址: www.simuwang.com
2.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 400-800-4800
网址: fund.pingan.com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与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了解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适合的基金产品。
特此公告。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31日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暂停中证金牛(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办理相关销售业务的公告
为维护投资者利益,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自2026年1月1日起暂停中证金牛(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证金牛”)的销售合作服务。
一、本公司所有基金在中证金牛暂停销售,投资者将无法通过中证金牛办理本公司基金的开户、认购、申购、定投、转换等业务。已通过中证金牛购买本公司基金的客户,当前持有基金份额的赎回业务不受影响,本公告的赎回业务仍由本公司负责。
二、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 中证金牛(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 010-59635359
网址: www.jnlc.com
2.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 400-800-4800
网址: fund.pingan.com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与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了解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适合的基金产品。
特此公告。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31日